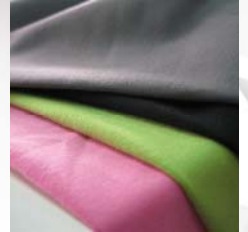


### ECHA正式公布REACH SVHC更新至201项

2019年7月16日，欧洲化学品管理局(ECHA)正式公布REACH法规第21批高度关注物质(SVHC)，将4种新的物质加入至SVHC清单。至此，REACH SVHC高度关注物质清单更新至201项。



#### 新增物质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No.	毒理属性	常见用途
1	乙二醇乙醚乙酸酯	110-49-6	生殖毒性(条款 57(c))	用于半导体的生产、油漆、亮漆、清漆、油墨、涂层、胶黏剂、纺织品、皮革等。
2	三(壬基苯基)亚磷酸酯(TNPP) 其中 4-壬基苯酚(支链和直链)(4-NP) 含量大于等于 0.1%	-	内分泌干扰属性(条款 57(f)-环境)	主要用作抗氧化剂以稳定聚合物。
3	2,3,3,3-四氟-2-(七氟丙氧基)丙酸及其盐和酰基卤化物(HFPO-DA)	-	可能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的同等程度的关注(条款 57(f)-环境)  可能对人类健康造成严重影响的同等程度的关注(条款 57(f)-人类健康)	用作含氟聚合物生产的加工助剂。
4	4-叔丁基苯酚	98-54-4	内分泌干扰属性(条款 57-环境)	用于涂料产品，聚合物，粘合剂，密封剂和其他物质的合成。

SVHC物质清单官方链接：<https://echa.europa.eu/candidate-list-table>。

**STC 拥有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团队，助您应对不断更新的 REACH 法规要求，令您的产品更具竞争力！**

如欲了解更多相关信息，请与 STC 化学、食品及药物部联系：

香港	电话：+852 2666 1839 / 2666 1878 / 2666 1832	传真：+852 2663 1284	电邮： <a href="mailto:hkcfcd@stc.group">hkcfcd@stc.group</a>
东莞	电话：+86 769 8111 9888	传真：+86 769 8111 9090	电邮： <a href="mailto:dgcfd@stc.group">dgcfd@stc.group</a>
上海	电话：+86 21 5219 8248	传真：+86 21 5219 8249	电邮： <a href="mailto:shcfcd@stc.group">shcfcd@stc.group</a>
常州	电话：+86 519 8548 7806	传真：+86 519 8548 7811	电邮： <a href="mailto:czstc@stc.group">czstc@stc.group</a>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数据来源取得。该数据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数据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